

過新年真好，都是快樂的回憶。兒時這樣想，到了今天，還是一樣！

誰不想念這些？春聯，花燈，賀年食品，新衣裳，壓歲錢，兒時的鞭炮，還有許多許多……兒時家家都貧乏，能夠穿上新衣服，新鞋子，就只有新年了。

更令人想念的是年夜飯。一年下來，那麼豐富的就只有這幾頓飯了。然後，行花市啦，守歲，等待天明啦……

令人更珍惜的是，家裡的人不管去了多遠，守歲，還是要歸家的。那是一份很深厚的情誼。

過新年的氛圍，是所有人一起自然而然地營造的。這是珍貴之處。大家都把笑容堆在面上，刻意不吵鬧，不爭執，謙讓，互相恭喜。難得的是每個人都很樂意地參與，多好。這樣說吧，吃喝玩樂是個人層次的滿足；至於家人，親友共聚的歡愉，那是群體層次的滿足了。於是我在想，基督徒過新年，是否還有個屬靈層次的呢？

友人傳來談猶太人過新年的文章，給我不少新靈感。

猶太新年在「提斯利」月，公曆9月10之間。利未記稱之為「吹角日」，也是「審判日」。新年的正式開端由會堂中的拉比(老師)吹出羊號角，跟隨的是10日的贖罪日。過新年，主角是上帝。即使到了今天虔誠的猶太信徒在午後到海邊、河邊或流水的地方誦讀彌迦書「將我們一切罪投於深海」。然後三次搖動衣服的邊，表示拋棄了罪孽而變得潔淨。各人反省過去一年的罪過，寫下來，投入火中，表示清潔自己的罪。往後當然是開心地一起吃喝。

猶太新年儘管是敬畏和懺悔的日，卻不是痛苦和哀傷的日子，因為他們相信上帝的赦免帶來了幸福，今年秋天的懺悔帶來明天春夏的豐收。

猶太新年是個莊嚴而充滿希望的日子，有一種等候救贖的意思。

他們咀裡常說的話就是，「把壞的丟在水裡，把好的吃下去。」

我在想，猶太新年的屬靈意義，不正好幫助我們基督徒反思怎樣過新年，讓我們的新年過得更豐富嗎？